

证券代码：838832

证券简称：元亨利

主办券商：爱建证券

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 请银行贷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期限 1 年，由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宗选、黄旭文为该笔交易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谢宗选、黄旭文为实际控制人，谢宗选担任公司董事长，黄旭文为谢宗选的配偶，担任公司董事；谢宗选、黄旭文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因此，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谢宗选、黄旭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二人系夫妻关系，依《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该议案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谢宗选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83 号院 7 号楼 19 号	-	-
黄旭文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83 号院 7 号楼 19 号	-	-

（二）关联关系

谢宗选持有公司股份的 55.08%，黄旭文持有公司股份的 36.72%，谢宗选、黄旭文为夫妻关系，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构成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持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期限 1 年，由河南东方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宗选、黄旭文为该笔交

易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提供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该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偿为公司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且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任何损害，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够解决公司的资金需求，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元亨利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1日